

乌鲁木齐市米东区财政局 (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文件

米东财农〔2023〕76号

关于下达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米东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乌财农〔2023〕81号)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追加你单位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3719 万元(本项目资金为直达资金，项目代码 Z155110000004，直达资金标识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)，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2884 万元，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835 万元。用于米东区三道坝镇杜家庄田园综合体项目、米东区水稻示范园智慧育秧工厂项目、米东区铁厂沟镇大草滩村村容村貌提升改造项目、铁厂沟镇

曙光上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，本款列《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“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9“资本性支出（基本建设）”。

米东区财政局（国资办）

2023年12月4日



抄送：米东区农业农村局

米东区财政局（国资办）

2023年12月4日印发